

##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9月2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、监事。应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要求的法定人数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过半数董事推举的董事艾迪召集和主持。

会议议程及决议如下：

### 1. 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董事会现提名艾迪、杨海涛、邬亚文、唐晖文、颜佐辉、汪沅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将《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逐项表决结果如下：

#### 1.1 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艾迪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#### 1.2 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杨海涛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#### 1.3 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邬亚文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#### 1.4 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唐晖文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1.5 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颜佐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1.6 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汪沁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

## **2. 逐项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**

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公司董事会现提名欧阳丽华、孙晨钟、李娜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，将《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逐项表决结果如下：

2.1 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欧阳丽华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2.2 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孙晨钟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2.3 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娜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

## **3.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**

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聘任陈皓洋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（简历详见附件）。陈皓洋已于 2018 年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张煜不再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。

证券事务代表陈皓洋的联系方式如下：

办公地址：湖北省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科技园天喻楼

联系电话：027-87920325

传真号码：027-87920306

电子邮箱：tyobd@whty.com.cn

#### 4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。

备查文件：

1. 《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》；
2. 《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五日

附件：

### 陈皓洋的基本情况

陈皓洋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居留权，中共党员，1982年10月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，会计学专业，会计师。持有财政部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、北京国家会计学院企业内部控制高级研修班结业证书。曾任职于武锅集团财务处；2012年加入天喻信息，历任公司审计部内控及审计经理、财务部内核主管、董事会办公室信息披露经理。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陈皓洋与持有公司 5%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；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；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；未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。其任职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。